

# 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文件

奈税发〔2023〕39号

## 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 关于印发《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 2023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 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的通知

各税务分局（所）、局内各单位：

现将《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2023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》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要求，请一并抓好落实。

一、列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抽查事项清单的涉企行政检查事项，原则上都应通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的方式进行。除国家和自治区部署的专项检查外，原则上所有日常涉企行政检查都要列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，确需增加和调整抽查计划的，要按规定程序进行审批，并及时向社会公示。

二、奈曼旗税务局作为市场监管领域相关的16个部门之一，至少开展一次由本部门牵头的联合双随机抽查任务。

三、各部门要依托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内蒙古)协同监管平台开展部门联合抽查检查工作，按照“谁检查、谁录入、谁公开”的原则，在完成检查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协同监管平台，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(内蒙古)向社会公示。

附件：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2023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

2023年7月4日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依申请公开

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征收管理股承办

办公室2023年7月4日印发

国家税务总局奈曼旗税务局 2023 年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联合抽查任务名称	检查对象	发起部门	参与部门	实施层级	抽查比例或数量	起止时间	联合抽查事项		备注
							发起部门抽查事项	参与部门抽查事项	
涉税违法检查	涉税违法企业	奈曼旗税务局	市场监督管理部门	旗级	10%	2023年3月至12月	发票使用情况、税务登记情况检查、逾期申报更正情况检查、入库税款检查、税务稽查检查、纳税申报情况检查	登记事项检查、公示信息检查	
未办税户核查	涉税违法企业	国家税务总局奈曼税务局	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	旗级	10%	2023年3月至12月	发票使用情况、税务登记情况检查、逾期申报更正情况检查、入库税款检查、税务稽查检查、纳税申报情况检查	登记事项检查、公示信息检查	